

國務院推進城市地下管廊建設



▲國務院要求，在城市建造用於集中敷設電力、通信、給排水、熱力、燃氣等市政管線的地下綜合管廊。圖為蘇州工業園區的地下管廊 新華社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28日在北京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會議部署推進城市地下綜合管廊建設，擴大公共產品供給提高新型城鎮化質量。

會議指出，針對長期存在的城市地下基礎設施落後的突出問題，要從中國國情出發，借鑒國際先進經驗，在城市建造用於集中敷設電力、通信、廣電、給排水、熱力、燃氣等市政管線的地下綜合管廊，作為國家重點支持的民生工程。這是創新城市基礎設施建設的重要舉措，不僅可以逐步消除「馬路拉鏈」、「空中蜘蛛網」等問題，用好地下空間資源，提高城市綜合承載能力，滿足民生之需，而且可以帶動有效投資、增加公共產品供給，提升新型城鎮化發展質量，

打造經濟發展新動力。

提升新型城鎮化發展質量

會議確定，一是各城市政府要綜合考慮城市發展遠景，按照先規劃、後建設的原則，編制地下綜合管廊建設專項規劃，在年度建設中優先安排，並預留和控制地下空間。

二是在全國開展一批地下綜合管廊建設示範，在探索取得經驗的基礎上，城市新區、各類園區、成片開發區域新建道路要同步建設地下綜合管廊，老城區要結合舊城更新、道路改造、河道治理等統籌安排管廊建設。已建管廊區域，所有管線必須入廊；管廊以外區域不得新建管線。加快現有城市電網、通信網絡

等架空線入地工程。

三是完善管廊建設和抗震防災等標準，落實工程規劃、建設、運營各方質量安全主體責任，建立終身責任和永久性標牌制度，確保工程質量和安全運行，接受社會監督。

四是創新投融資機制，在加大財政投入的同時，通過特許經營、投資補貼、貸款貼息等方式，鼓勵社會資本參與管廊建設和運營管理。入廊管線單位應交納適當的入廊費和日常維護費，確保項目合理穩定回報。發揮開發性金融作用，將管廊建設列入專項金融債支持範圍，支持管廊建設運營企業通過發行債券、票據等融資。通過城市集約高效安全發展提升民生福祉。

吏治新規落實官員能上能下 十種官須下馬五類必究責

【大公報訊】據中新網報道，在中央政治局會議審議通過一個月後，中央出台的《推進領導幹部能上能下若干規定（試行）》於28日晚公布。《規定》明確幹部「下馬」的6種渠道，將5類情形納入問責範圍，詳細列明領導幹部或被「調崗」的10種具體情形，闡明問題官員「復出」的前置條件。

明確幹部「下馬」的6種渠道，包括因健康無法正常履職一年以上將調下。這則《規定》在第二條即明確寫道，「本規定所稱推進領導幹部能上能下，重點是解決幹部能下問題。」

「能上不能下，是長期制約幹部工作的難點問題，雖然近些年作了很多探索，但一直沒有有效解決，相關法規制度還是一塊短板。」談及這一《規定》，中共中央組織部負責人指出，是建立健全領導幹部能上能下制度機制的一個突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

這位負責人指出，《規定》明確了幹部下馬的6種渠道，分別是到齡免職（退休）、任期屆滿離任、問責處理、調整不適宜擔任現職幹部、健康原因調整和違紀違法免職。對幹部因健康原因不能勝任工作及時進行職務調整，既是對黨的事業負責，也是對幹部本人負責。

約束配偶子女不力或被免

5類幹部新加入「問責」行列，對配偶子女約束不力者或被免。在幹部「下」的6種渠道中，這份新規還將5類情況納入官員「問責」的行列，包括「落實從嚴治黨責任不力」、「法治觀念淡薄，不依法辦事」、「抓作風建設不力」、「選人用人任人唯親、徇私舞弊」，以及「對配偶、子女教育管理不嚴」等。

其實，對於官員的問責，中辦、國辦曾在2009年出台《關於實行黨政領導幹部問責的暫行規定》，明確了對黨政領導幹部問責的七種情形。按照中組部相關負責人的解釋，本次在已有問責事項的基礎上新增五類情形，主要是總結了「十八大以來的實踐經驗」。

對官員問責的方式，新規依舊延續了2009年規定中的五種方式：責令公開道歉、停職檢查、引咎辭職、責令辭職、免職。十類幹部當心「烏紗帽」，違背家庭倫理道德等或被調下。這則近3000字的文件，用較大篇幅對「調整不適宜擔任現職幹部」的情形予以明確。《規定》解釋稱：「不適宜擔任現職，主要指幹部的德、能、勤、績、廉與所任職務要求不符，不宜在現崗位繼續任職。」

這則《規定》進一步明確了不適宜擔任現職的具體情形，其中包括「拒不執行或者擅自改變黨組織作出的決定」、「為官不為、庸懶散拖」、「單

10類官員要下馬

- 1 不嚴格遵守黨的政治紀律和政治規矩，不能同黨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2 理想信念動搖，在重大原則問題上立場不堅定，關鍵時刻經不住考驗
- 3 獨斷專行或者軟弱渙散，拒不執行或者擅自改變黨組織作出的決定
- 4 組織觀念淡薄，不執行重要情況請示報告制度
- 5 違背中央八項規定精神，不嚴格遵守廉潔從政有關規定
- 6 不敢擔當、不負責任，為官不為、庸懶散拖
- 7 不能有效履行職責、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務，分管工作處於落後狀態
- 8 品行不端，違背社會公德、職業道德、家庭倫理道德，造成不良影響
- 9 配偶已移居國外，或者沒有配偶但子女均已移居國外
- 10 其他不適宜擔任現職的情形

來源：新華社

位工作或者分管工作處於落後狀態」等十項。中組部負責人表示，概括起來主要包括政治上不守規矩、廉潔上不乾淨、工作上不作為不擔當或能力不夠、作風上不實在等。其中第八種情形引發外界關注，為「品行不端，違背社會公德、職業道德、家庭倫理道德，造成不良影響的」。

降職者兩年內不得提拔

外界分析，這一條款頗具針對性，根據中紀委的通報，包括海南省原副省長冀文林、雲南省原副省長沈培平等，十八大以來落馬的省部級及以上高官中，已有數十人被直接指出「與他人通姦」。

防範問題官員違規「復出」，被降職者兩年內不得提拔。領導幹部被「調下」之後，其仕途也並非就此定格，永不能「翻身」。對於領導幹部「調下」之後的復出甚至提拔問題，相較於以往規定，本次出台的新規有着更為詳細的明確規定。

此前，對於幹部「調下」之後「復出」的規定，多是只針對因問責被免職的官員。按照新規，因不適宜擔任現職調離崗位、改任非領導職務、免職的，一年內不得提拔；降職的，兩年內不得提拔。同時，規定幹部被組織調整影響期滿後，德才表現和工作實績突出、工作需要且經考察符合任職條件的，可以提拔任職。

北京觀察

李克強總理28日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部署推進城市地下綜合管廊建設。會議指出，針對長期存在的城市地下基礎設施落後的突出問題，要從國情出發，借鑒國際先進經驗，在城市建造用於集中敷設電力、通信、廣電、給排水、熱力、燃氣等市政管線的地下綜合管廊，作為國家重點支持的民生工程。

這一舉措可謂順應民心所向。當下時值盛夏雨季，各大城市「看海」的新聞屢見諸報端。一遇到降雨，市民街頭撈魚、划船，公交車變輪渡，樓盤成海景房。當然，所謂「看海」，戲謔中有更多無奈。地下管廊建設落後引發的城市內澇，已經成為嚴重的「城市病」，甚至多次造成傷亡。

城市管廊建設存在的突出弊端是缺乏統一規劃、統籌建設、長遠布局。水、電、熱、氣等不同部門各自為政，各掃自家門前雪；且目光短視，一屆領導一屆工程。因此造成大量重複建設，城市馬路經常被開膛破肚，排水管道剛建好填平路面，燃氣管道建設時又重新挖開，另起爐灶；空中的電力、電信線路橫七豎八。不僅給市民生活出行帶來不便，加劇交通擁堵、灰塵污染，更嚴重浪費公帑，加重財政負擔。這些被老百姓戲稱為「馬路拉鏈」、「空中蜘蛛網」。而28日的國務院會議選用了這些詞彙，說明決策層充分吸納了民意、民聲。

此次國務院部署城市管廊建設，可以說是一箭雙鵰。一來這是重要的民心工程，可以提高城市綜合承載能力，改善城市居民生活條件，提升民生福祉。建設宜居城市。並為新型城鎮化探索創新發展路徑。

二來，當前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需要投資發揮保增長「利器」的作用，而基礎設施投資是重點。建設城市綜合管廊符合中央所要求的「有市場，有長期回報」的「好投資項目」標準。住建部部長陳政高此前也明確指出，在穩定經濟增長的壓力之下，應大力推動各地建設綜合管廊。目前內地只有北京、上海、深圳等少數城市建有綜合管廊，全國里程僅約800公里，迫切需要補足「欠帳」。據測算，地下管廊每公里造價約1.2億元人民幣，如果每年能建8000公里管廊，總投資將打近萬億。加上帶動水泥、鋼材、機械工程設備等，拉動經濟的作用非常明顯。不僅有助短期支撐經濟，更可打造經濟發展的長遠動力。

28日的國務院選針對可能出現的問題提前做了詳盡安排，譬如要求考慮城市發展遠景、預留和控制地下空間；完善抗震防災等標準，落實質量安全主體責任，建立終身責任和永久性標牌制度。同時創新投融資機制，鼓勵社會資本參與管廊建設和運營管理。可以說，城市地下管廊建設，將迎來歷史上最好的黃金期。

程連元空降昆明任書記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雲南省委常委、省委組織部部長劉維佳，29日在昆明市全市領導幹部大會上宣布雲南省委決定：程連元（見圖）任昆明市委委員、常委、書記。

公開資料顯示，程連元為「60後」，工學學士、管理學博士、高級工程師。自1983年7月參加工作以來，其都在北京就職，歷任過北京京儀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北京市工業促進局黨組書記、局長，朝陽區委副書記、朝陽區人民政府代區長、區長等職。2012年7月起，任朝陽區委書記。

程連元空降昆明，終結昆明市委書記空缺時間最長紀錄。在過去不到一年的時間內，前後三任昆明市委書記仇和、張田欣、高勁松相繼落馬。從4月9日高勁松被查到7月29日，昆明市委書記一職空缺達110天，創造了十八大以來省會城市因原市委書記落馬導致職位空缺時間最長紀錄。

深政協常委張綺文違紀被查



▲張綺文涉嫌嚴重違紀正接受調查 網絡圖片

【大公報訊】據中新網報道，經深圳市委批准，政協深圳市委第六屆委員會常務委員（深圳市委環境保護委員會原黨組成員、副主任，深圳市水務局原黨組書記、局長）張綺文涉嫌嚴重違紀，目前正接受組織調查。

張綺文生於1957年8月，廣東紫金人，曾擔任共青团惠陽地委宣傳部副部長、辦公室主任，共青团深圳市委調研部部長、辦公室主任，共青团深圳市委副書記、書記、黨組書記，深圳市青聯主席，深圳市福田區委副書記兼區政法委書記，深圳市鹽田區委副書記、區政府副區長、代區長、區長，深圳市人民政府副秘書長，深圳市質量技術監督局黨組書記、局長。2009年8月任深圳市水務局黨組書記、局長。2015年7月24日免去市水務局局長、黨組書記職務，調入政協工作。



簡政放權 封存公章 今年以來，寧夏銀川市改革行政審批制度，作廢59枚審批公章，實現「一枚印章管審批」。圖為作廢封存的公章擺放在銀川市市民大廳內。 新華社

18大後反腐挽經濟損失387億

【大公報訊】中央紀委案件監督管理室處長韓晉萍29日在北京說，從中共十八大到今年6月，全國紀檢監察機關在查處腐敗案件的時候，已經有效挽回經濟損失387億元人民幣。

據中新社報道，韓晉萍在參加中央紀委監察部網站「反腐三人談」欄目時透露上述信息。當天欄目主題是「正風反腐促進經濟社會發展」。

關於貪腐官員違法違紀所得相關問題，韓晉萍表示，有兩種情況，一種是涉嫌犯罪數額，即案件進入司法程序以後，最終經過法院判決認定是犯罪所得的一部分；另一種情況是在紀檢監察機關認定他僅僅是違反了黨紀政紀，就是違紀所得，這一部

分紀檢監察機關收繳並上繳國庫。談及一些案件造成經濟損失，韓晉萍說，紀檢監察機關在查辦案件中，如果發現這些官員通過實施腐敗行為，在收受錢款的時候給國家造成了經濟損失，那就在辦案同時責成相關部門或者地區挽回經濟損失。

剝奪腐敗官員不正當利益

「如果低價處置國有資產，那低價處置這部分差價就由相關人員或相關企業退回。如果有一些經過權錢交易違規給企業減免了相關稅費，這些錢款也要由相關企業或是人員來補繳。」韓晉萍說。

韓晉萍說，對違紀違法所得收繳和挽回經濟損失是紀檢監察機關反腐敗工作中的一項重要內容。這項工作從根本上剝奪了腐敗官員和其他相關人員通過腐敗獲得的不正當的利益，不讓這些人在經濟上佔到便宜，這也是辦理案件政治效果、法律效果 and 社會效果的一個重要考量標準。

「把收繳的違紀違法所得上繳國庫或挽回經濟損失，這樣就使因為腐敗而發生錯位的經濟利益最大可能恢復本位，這部分從國家和人民手中非法攫取的財產又重新回歸國家，能夠充實國庫，這些資產又可以在增加社會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發揮它應有的作用。」韓晉萍說。

武警夏練三伏



武警重慶總隊七支隊28日開展「夏練三伏」訓練活動，進行翻越障礙、摔擒、反恐捕獲戰鬥等課目的訓練，提升作戰能力。 中新社